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許家瑜

電話：03-3322101*7573

電子信箱：1003028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人字第10800143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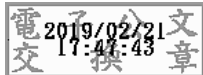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（1080014376_Attach0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臺灣土地銀行南桃園分行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開徵選，承作107年至110年全國公教員工消費性貸款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臺灣土地銀行南桃園分行108年2月15日南桃放字第1085000454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市各市立學校(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



964606_人事108/02/22 14:41



1080001199

有附件